

# 云南省森林消防总队普洱支队宁洱中队营区室内体能训练馆、消防车库、器材库建设工程施工招标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云南省森林消防总队普洱支队宁洱中队营区室内体能训练馆、消防车库、器材库建设工程施工招标项目已由普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普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普住建发（2024）52号关于云南省森林消防总队普洱支队消防车库、器材库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普住建发（2024）53号关于云南省森林消防总队普洱支队室内体能训练馆及训练场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普洱市森林消防支队，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云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普洱市森林消防支队的委托，对云南省森林消防总队普洱支队宁洱中队营区室内体能训练馆、消防车库、器材库建设工程施工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云南省森林消防总队普洱支队宁洱中队营区室内体能训练馆、消防车库、器材库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2.2 工程概况及招标范围：**云南省森林消防总队普洱支队宁洱中队营区室内体能训练馆、消防车库、器材库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工程概算总投资1336.1万元，具体工程内容以出具的施工图及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分为两个子项目：（1）云南省森林消防总队普洱支队室内体能训练馆及训练场地建设项目（宁洱中队室内体能训练馆建设），概算总投资810.3万元，总建筑面积1697.06m<sup>2</sup>，地上1层，地下一层，建筑高度14.03米。（2）云南省森林消防总队普洱支队消防车库、器材库建设项目（宁洱中队消防车库、器材库建设），概算总投资525.8万元，总建筑面积1541.4m<sup>2</sup>，地上三层，主体部分楼层层高：一层为6米、二层4.2米、三层3.3米，建筑高度13.65米。

**2.3 建设地点：**宁洱县宁洱镇裕和村马场坡宁洱中队内。

**2.4 标段划分：**本项目为1个合同标段。

**2.5 计划工期：**160日历天。

**2.6 质量目标：**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的要求，确保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

**2.7 安全目标：**杜绝发生人身死亡事故、杜绝发生人身重伤事故；杜绝发生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生产安全事故事件，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零缺陷”投用。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持合法有效营业执照或同等法定证明；

3.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国家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①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安全考核合格证书；②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内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③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提供承诺书；④2019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1个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指单项合同金额在800万元及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业绩，若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单项合同金额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的不予认可），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

3.4 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须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提供职称证、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内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3.5 施工现场团队人员资格要求：拟配备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在今后投标、施工过程中非建设方同意不得更换，必须常驻施工现场，且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管理人员，提供承诺书。

3.6 财务要求：提供2021-2023年度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新成立企业则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3.7 企业业绩：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1个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指单项合同金额在800万元及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业绩），若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单项合同金额的不予认可），需提供合同协议书和工程竣工验收登记表。

3.8 信誉要求：投标人信誉状况良好，当前未因不良记录被国家行政主管部门停止投标资格，提供承诺书；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记录中，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index.html](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列入“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提供相关查询截图。

3.9 投标人必须承诺在施工过程中的农民工工资支付按《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构建解决农民工工资拖欠长效机制的若干意见》（云政办发[2017]60号）、《普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进一步构建解决农民工工资拖欠长效机制若干意见任务分解的通知》进行管理和支付；并承诺近2年内未出现因拖欠农民工工资由建设单位提取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支付记录。

3.10 投标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3.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申请人通过资格审查的数量为9家。

####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资格预审申请）者，请于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下同），进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切换普洱市>），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资格预审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此为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唯一途径。

5.2 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6月4日20时00分-2024年6月12日23时59分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切换普洱市>）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6月18日上午08时30分（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切换普洱市>）。

6.2 网上上传：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切换普洱市>），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即：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6.3 网上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后，还须按要求使用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了加密的数字证书（CA）在开标时进行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7.1 开标时间：同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7.2 开标地点：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

7.3 开标方式：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按照《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为30分钟，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解密，则视为撤销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

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

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在规定的统一提出异议时间（**异议确认时间：3分钟**）内不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热线：010-86483801。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网站上发布。

##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普洱市森林消防支队**

地址：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龙生路99号

联系人：高老师

联系电话：0879-3013111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人民西路328号

项目联系人：孙玉龙、谭思思、冯强

电话：0879-2869698、0871-65718952（如因工作原因致电话无法接通，请将咨询问题发送至下列邮箱，将在24小时内回复）

邮箱：2928255526@qq.com

监管部门：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0879-3232338）

